

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 EMT1 教官班訓練課程簡章

一、課程目的：

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第八條載明「各級別救護員訓練及教育課程之師資，以實際從事緊急醫療救護工作三年以上之醫師、護理人員或中級救護技術員及高級救護技術員」；因此，為培訓本會 EMT1 課程教官師資，加強本會 EMT1 課程之教學品質，特舉辦「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 EMT1 教官班訓練課程」，期使學員經由訓練瞭解如何設計課程及活化教學，並在救護技術實際操作上能善用救護器材與指導學員，使學員在課堂上能獲得最大的學習效果，進而提昇學員在緊急醫療救護的學識、技巧和品質。

二、參加資格：本會會員且通過本會助教班訓練課程者。

三、證書：

完整參與訓練課程且通過測驗者，完成實習時數後將頒給本會 EMT1 教官證書，並納入本會 EMT1 課程教官師資群，負責未來 EMT1 課程之教學。

四、日期/上課地點：以本會網站公告日期為準。

五、費用：5500 元/人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於本會網站(www.tnvema.org)課程活動資訊中 EMT1 教官班課程處點選報名，三天內繳交報名費後始完成報名。

七、繳費方式：

請以 ATM 轉帳或匯款。

銀行代號：808（玉山銀行五權分行）

帳號：1300-940-026607

戶名：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黃泰霖

匯款或轉帳成功後，請以 E-mail 或來電告知轉帳帳號後五碼，即完成報名。

聯絡人：周恩慈，電話：04-22652313

E-mail: Tnva72601565@gmail.com

請於上班時間致電(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00)或 E-mail 留言

八、課程當日應繳交：一寸正視脫帽照 2 張。

九、退費說明：

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，課程開始一個月前全額退費；兩週前退 70%；一週前退 50%；其餘狀況恕不退費，上課當天未出席者視同放棄，恕不退費。

十、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 EMT1 課程教官培訓課程表

時 間	課 程 項 目		
	第一天	第二天	第三天
08:30-09:00	報到	報到	常見急症的處置教學
09:00-09:50	課程設計與實務分析	成人心肺復甦術教學	常見急症的處置教學
10:00-10:50	課程設計與實務分析	成人心肺復甦術教學	常見創傷的處置教學
11:00-11:50	課程設計與實務分析	急症（非創傷）病人評估教學	常見創傷的處置教學
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	
13:00-13:50	救護技術演練 （整合與教學）	急症（非創傷）病人評估教學	特殊病人與狀況教學
14:00-14:50	救護技術演練 （整合與教學）	創傷病人評估教學	特殊病人與狀況教學
15:00-15:50	救護技術演練 （整合與教學）	創傷病人評估教學	大量傷病患與檢傷分類教學
16:00-16:50	器材操作技術。	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教學	測驗
17:00-17:50	器材操作技術。	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教學	測驗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1. 本課程時數學員應全程參與研習，不可缺課。
2. 有傳染性疾病者、癲癇病史、感染後需隔離患者，以及先天重大無可避免惡化之疾病者，請勿報名參課程，如查證有上述情形，取消報名上課資格。
3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4. 課程期間應穿著輕便服裝及休閒或運動鞋，嚴格禁止穿著拖鞋
5. 女性上課學員應避免穿著低領之服裝、長短裙類，以便操作順利之執行。
6. 上課場地內嚴禁吸菸、吃檳榔、喝酒之行為。
7. 凡個人私人物品應自行妥善保管
8. 本課程期間如遇有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時，其停/補課標準依「上課地 點之縣市政府」宣布所屬機關學校停止上班上課之規定辦理。（補課日期另行通知）
9. 本梯次課程與師資、教學內容、上下課時間、上課場地等，本校保留變更之權利，並保留各規定之最終解釋權。